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微學程規劃書

申請單位：財經學院

微學程名稱		大數據微學程					
課程規劃							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必/選	學分/小時	開課單位	學期		備註
					上	下	
核心課程	程式設計	必	3/3	會資系	三		
		必	3/3	財稅系		二	
		必	3/3	財金系		二	
		必	3/3	資管系	一		
進階課程	機器學習概論與應用	選	3/3	財金系	四		
	多語言與財經程式應用	選	3/3	財金系		三	
	大數據金融	選	3/3	財金系	三		
	資料探勘	選	3/3	會資系	三		
	機器學習與深度學習	選	3/3	資管系		三	
	資料探勘與大數據分析	選	3/3	資管系	四		
	商業智慧與資料科學(進修學制)	選	3/3	資管系		二	
	視覺化資料分析	選	3/3	會資系	二		
	人工智慧商業運用(AI in Business)	選	1/1	財經學院	20 小時		另行公布時間地點
	永續發展商業運用(SDGs in Business)	選	1/1	財經學院	20 小時		另行公布時間地點
應修學分數					至少 9 學分		

備註：

1. 欲取得本學程證明之學生，應至少修畢 9 學分，核心課程應修習至少一門(1 學期)、進階課程應修習至少二門，惟課程名稱及內容相同之科目，不得重複修習。
2. 欲取得本學程證明之學生應至少修習跨系一門課程。
3. 依本校「學分學程設置辦法」第十一條第一款規定：113 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，在學期間應至少選讀一門學程(含微學程)，修畢者依本辦法第八條規定申請於學位證書加註學分學程(含微學程)名稱，未修畢者得向教務處申請開列修課證明；成績及格之科目學分得計入應修最低畢業學分數內。